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原则，全体委员、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考核标准及实际发放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能够有效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为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经营管理层担任具体岗位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在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确定后，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激励方案执行。

未在公司经营管理层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10,000 元/月，按月发放。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 10,000 元/月，按月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在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确定后，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激励方案执行。

4、薪酬结构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其基本薪酬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参考市场同行业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结合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可递延支付。

三、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作为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确定和支付的重要依据，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所涉及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公司可根据行业水平和实际经营情况对薪酬方案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4 月 24 日